

# 滦南县海产品加工协会

滦海协字[2020]05号

全国团体标准信息平台

关于印发《地理标志证明商标类 滦南卤虾油》  
《地理标志证明商标类 滦南海米》团体标准征求意见的函

各有关单位及专家：

根据《滦南县海产品加工协会团体标准制修订程序》的有关规定，由滦南县海产品加工产业协会牵头开展了《地理标志证明商标类 滦南卤虾油》、《地理标志证明商标类 滦南海米》两项团体标准的制定工作，现已完成标准征求意见稿的编制。

为进一步提高标准质量，现将该标准征求意见稿呈送给各有关单位及专家，敬请各位专家审查（或授权他人审查），请将意见以电子邮件的形式于2020年12月10日前，反馈至标准起草工作组，逾期未回复的将按无异议处理，感谢您的支持！

联系方式：滦南县海产品加工协会

联系人：周爱民

电话：13903386859

邮箱：lnyjsc@163.com



滦南县海产品加工协会

2020年11月10日

附：

- 1《地理标志证明商标类 滦南卤虾油》团体标准征求意见稿.pdf
- 2《地理标志证明商标类 滦南卤虾油》团体标准编制说明.pdf
- 3《地理标志证明商标类 滦南卤虾油》团体标准征求意见表.docx
- 4《地理标志证明商标类 滦南海米》团体标准征求意见稿.pdf
- 5《地理标志证明商标类 滦南海米》团体标准编制说明.pdf
- 6《地理标志证明商标类 滦南海米》团体标准征求意见表.docx

---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